

捌、預期效益

連江縣透過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預計有以下 3 大效益：

一、建立溫減運作體系

連江縣透過設置「連江縣低碳島自治條例」給予政策推動之法源基礎，並透過永續發展委員會之運作，辦理低碳推動、溫室氣體管制減量之會議，建立追蹤盤點之機制，有效強化溫室氣體減量及低碳永續之推動能量。

二、推動綠色觀光產業

考量連江縣諸多特性，以觀光為重要產業，加強推動縣內旅館、民宿等場所執行綠色作為，升級為綠色旅店，並達全縣 20% 為綠色旅店之目標，並且推行縣內低碳觀光路線及交通方式，以落實低碳旅遊觀光之目標。

三、構築低碳永續家園

連江縣透過各項補助措施及政策推動，同時結合各類教育宣導活動，強化能源節約使用之功效，積極進行公共照明燈具之更新，實現低能源耗用、資源高度利用之永續低碳島。

玖、管考機制

連江縣將藉由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及永續發展委員會管理考核機制，逐年檢視執行成果，運用績優獎勵機制，針對達成目標者予以獎勵，未達目標者研提改善措施。另為提升各界對於溫室氣體減量工作的認知，並促進公眾參與，將於定期對外發布新聞或以網站展現成果。

此外，自 110 年起將每半年或 1 年由專責單位定期提交執行方案執行相關之成果報告，並每年召開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研商會議檢討執行進度，以檢核實際達成進度，針對進度落後之推動策略，提出說明及改善措施，對整體執行方向作出適當調整。